

##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凤凰传媒投资有限公司

### 投资发起设立南京岚裕凤凰投资基金管理中心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、“凤凰传媒”）之全资子公司江苏凤凰传媒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凤凰投资”）投资人民币6000万元发起设立南京岚裕凤凰投资基金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投资基金”或“基金”）。
- 投资基金总规模人民币5亿元，首期募集人民币2亿元，出资采用实缴制。凤凰投资首期投资6000万元作为有限合伙人发起设立，拟争取国家部委、江苏省配套资金及募集其他社会有限合伙人认缴份额约人民币1.4亿元。
- 投资基金由普通合伙人上海岚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岚裕投资”）进行专业化管理。
- 基于行业背景和宏观政策等因素的影响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# 一、投资基金简介

投资基金采用有限合伙企业的形式设立，普通合伙人由岚裕投资担任，其他投资人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基金份额，基金由岚裕投资进行专业化管理，首期规模2亿元，出资采用实缴制。凤凰投资在管理人公司中占5%的股权。该基金将充分利用国家政策资源优势与江苏省人才、项目、资金等资源优势申请国家资金配套。

基金将重点关注“互联网+X”模式的投资机会，主要投资国内外的以下5大领域：1）互动娱乐，如：动漫及周边产业、智能硬件等；2）在线教培，如：智能题库、英语早教、在线留学辅导等；3）电子商务，如：互动营销、垂

直电商等；4) 垂直社交，如：职业社交、学习社交、特定场域社交等；5) 业态升级，如：数字出版发行、大数据服务、云技术服务等。

## 二、投资基金的资金投入安排情况

首期基金规模为人民币 2 亿元，出资采用实缴制。凤凰投资投资人民币 6000 万作为有限合伙人发起设立，并少量出资参与普通合伙人，争取政府资金及募集其他社会有限合伙人约人民币 1.4 亿元。

基金的存续期为 5 年（含投资期与退出期），并可根据基金运营情况延长 2 年。管理人每年收取 2%的管理费；在基金年化收益率超过 8%时，管理人和有限合伙人按照 2:8 绩效分成。

## 三、投资基金对本公司的利益保障及可能带来的风险因素

1、岚裕投资管理团队资历较深、过往业绩良好、在业内有一定影响力。团队组建后储备了一批质地比较好的新媒体领域的项目，团队已经和有些项目进行了较深度地考察，可以在首期基金封闭后即进行投资。

2、凤凰投资拥有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席位，可参与项目投资决策，既可以把控风险，又可以在项目筛选过程中发现优质项目信息，为凤凰传媒提供有效项目信息。

3、凤凰投资在基金中具有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地位。

4、基于行业背景和宏观政策等因素的影响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九日